

工 作 函

光华荣昌采购管理[2018]HS- 号

地址(Add): 北京市昌平区流村镇工业园区

邮编(Zip): 102204

电话(Tel): 010-89774863

传真(Fax): 010-89774860

网址 H- <http://www.bjghrc.com>

紧急 回函 请审阅 请批注 请答复 报告 通知

扎线机招标申请

领导:

您好!

接到工艺部通知, H4 2.0 项目需采购 1 台扎线机, 具体产品及最终报价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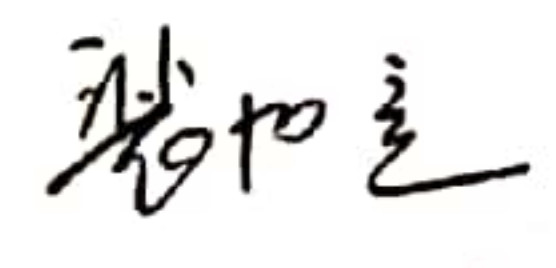
物料名称	规格	单位	数量	深圳华远单价 (含税 13%)	深圳翔邦单价 (含税 13%)	宁波森福单价 (含税 13%)
触屏单扎机	HY-530	台	1	3000.00	3170.00	4900.00
议价后价格(元)				2800.00		
合计金额(元)				2800.00		
周期				现货		

1. 因深圳市华远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是华远牌扎线机的制造商, 且已通过 ISO9001:2015 认证, 此型号经技术验证可以达到使用要求。

2. 经价格谈判触屏单扎机最终定价 2800 元, 含税 13%, 款到发货。

推荐从深圳市华远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采购。

提升加工效率

拟文: 
2020.12.22

审核: 

日期: 2020.12.22

领导, 请批示:



深圳市华远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大浪华昌路200号

电话：0755-21030182 QQ：1746774093

报价单

报价日期：2020/12/21

报价有交期：30日

客户单位：安跟普(北京)汽车技术有限公司昌平分公司

销售员/电话：叶小姐/18938024186

地址：

交易方式：款到发货

感谢您的垂询！以下为报价详情：

序号	商品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单价	总价(含税)	备注
1	触屏单扎机	HY-530	1	3000	3000	
合计金额(大写)		RMB叁仟			¥ 3,000.00	含13%税点及运费
运输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物流快递 <input type="checkbox"/> 送货上门						
交货周期：款到后15个工作日内						
付款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对公转帐 <input type="checkbox"/> 对私转帐 <input type="checkbox"/> 现金						
质保信息：12个月(易损件及定制件除外，如刀片、滚轮及定制治具)						
汇款账户：中国农业银行深圳沙头角支行						
账号：4101 8100 0400 17061						

报价人签章：



客户签章：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EGBJA9C

名称 深圳市华远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浪口社区华昌路200号1栋绅晟电子厂4层
法定代表人 郭冬华
成立日期 2017年04月21日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深圳市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委员会商事主体信用信息公示平台（网址<http://www.szcredit.org.cn>）或扫描执照的二维码查询。
3. 商事主体须于每年1月1日-6月30日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年度的年度报告。商事主体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等规定向社会公示商事主体信息。



登记机关

2018年06月30日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就证明

深圳市鼎工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083413723C
注册地址: 中国广东省深圳市龙华新区大浪街道华荣路华旺工业园C栋一楼
审核地址: 中国广东省深圳市龙华新区大浪街道华荣路华旺工业园C栋一楼

建立的管理体系经审核符合以下标准要求:

ISO9001:2015

认证范围

自动化设备(剥线机、胶纸切割机、端子机、沾锡机、孔线机、切管机、切唛机、横切机、切带机)的生产和销售

证书编号: CI/138505Q

发证日期: 29/12/2017 有效期至: 28/12/2020

注: 组织应按规定接受每年监督审核, 并遵守相关认证规定, 认证证书有效性才能保持有效。
认证注册范围不包括未获得有效的国家规定的行政许可, 资质许可和3C认证的产品服务范围

证书签发人:



总经理



注: 按照认证要求, 每次监督审核时间与上次现场审核时间间隔不得超过12个月。



063



证书有效性查询方式: 中正威公司网站 www.ci-c.com.cn; 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网站 www.cnca.gov.cn

上海中正威认证有限公司 电话: 0086-021-63455510 传真: 0086-021-63455405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Shenzhen Dingong Automatic Equipment Co.,Ltd.

Unified social credit code: 91440300083413723C
Registered address: First Floor,C Building,Huawang Industrial Area,Huarong Road,Dalang Street,Longhua New District,Shenzhen City,Guangdong Province,P.R.China.
Audited address: First Floor,C Building,Huawang Industrial Area,Huarong Road,Dalang Street,Longhua New District,Shenzhen City,Guangdong Province,P.R.China.

Has been assessed as conforming to meet the requirements of

ISO9001:2015

for the scope of activities

Production and sale of automatic equipment(wire-stripping machine,adhesive cutting machine,terminal crimping machine,soldering machine,binding machine,pipe-cutting machine,label-cutting machine,corss-cutting machine,tape-cutting machine)

Certificate No: CI/138505Q

Valid until 28 December 2020

Issue Date: 29 December 2017

Attention: Subject to adherence to the agreed ongoing audit programme, successful endorsement of certification following each audit and compliance with CI Regulations
Certification Range of product service excludes the relevant administrative verification that are not acquired the valid national rule,certification permission,3C certification

Signed for and on behalf of



General Manager



Note: According to the certification requirements, the interval between the annual surveillance audit and the last spot audit cannot exceed twelve months.



063



The certificate information is validity on: Our company Web: www.ci-c.com.cn; CNCA official web: www.cnca.gov.cn
Certification International (China) Co., Ltd. Tel: 0086-021-63455510 Fax: 0086-021-63455405

报 价 单

至:	由: 深圳翔邦自动化仪器设备有限公司		
收件人: 北京光华荣昌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发件人: 曾吉平	手机号:	13726061752
电 话:	传 真:	电 话:0577-86992306	传 真:0577-86992306
Email:	Email:wzjm17@163.com		
主题: 产品报价	总页数 1		

您好, 现将您所需要的产品资料及报价传送于您, 请参考!

此报价 13%增值税专用发票, 含运费



编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单价	配置
01	触摸屏单独扎线机	5-30	一台	3170 元	标配

交易方式: 款到发货

付款方式对公汇款

企业名称: 深圳翔邦自动化仪器设备有限公司

开户行: 中国工商银行深圳合水口支行

账号: 4000093009100407351

机械设备采购合同

甲方（购货单位）：安路普（北京）汽车技术有限公司昌平分公司

乙方（供货单位）：深圳市华远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ALPCG20200021

签约地点：北京市昌平区流村工业园

签约时间：2020年12月22日

为保证合同的正确履行，维护合同双方的合法权益，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相关法律规定，甲乙双方本着责任共担、利益共享的原则，经协商一致，达成以下条款，双方共同遵守。

第一条 合同标的物

序号	名称	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元)	总价 (元)	备注
1	触屏单扎机	HY-530	套	1	2800.00	2800.00	
含 13%增值税，生产周期：收到预付款后 5 天。							

第二条 合同总价款

合同总价款（大写）：人民币贰仟捌佰元整，分项价款见上表。

本合同总价已包含货物的价款、税费、包装、运输、装卸、指导安装（包括调试）、技术、培训、咨询、服务、保险、检测、验收合格交付使用之前以及技术和售后服务等其他各项有关费用（如为进口货物，还应包括商检、关税和海关手续等费用），甲方无须向乙方另外支付本合同规定之外的任何费用。

第三条 质量要求和技术标准

1、乙方提供的货物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环保标准、国家有关产品质量认证标准。同时，货物的品种、规格、质量、等级、安全、卫生、包装、运输、有关环境保护的各项技术要求和检验方法等应符合国家标准，没有国家标准的应符合行业标准，没有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的应符合地方标准。且应符合本合同目的以及质量、技术要求。

2、乙方提供的货物（含零配件、随机工具等）必须是全新的、表面和内部均无瑕疵的原厂正品。

3、包装和运输：

（1）包装按国家标准执行，乙方应采取防潮、防雨、防冻、防锈等相应措施对货物进行包装，确保货物在正常作业和装卸条件下安全无损地到达合同指定地点。因包装不善造成的锈蚀、破损、丢失等均由乙方承担责任。

（2）乙方应当在包装箱及每一包装物上注明货物名称、型号、件数、附件名、生产日期和正常使用期限，附一份详细装箱单，包装箱内应随货提供货物的相关文件，包括相应的图纸、操作手册、维护手册、质量保证文件、合格证、服务指南、产品说明书、使用说明书和保修证书等。

第四条 交货时间、地点、方式

1、乙方应按照本合同约定的送货时间、送货方式、送货地点交付货物。

交货时间：收到甲方正式通知后 5 日内到达现场

交货地点：北京昌平区流村工业园光华荣昌院内安路普车间

交货方式：快递运送

货运方式：快递

签收人：王迁 15603291943

2、乙方交付的机械（设备）应当完全符合本合同所规定的机械（设备）种类、数量和规格要求。

3、乙方将机械（设备）运至甲方指定交货地点指导安装调试、投入使用并经过甲方验收合格后，方为机械（设备）交货完成。机械（设备）的毁损、灭失风险自甲方接收之日起发生转移。

乙方应当派驻2名技术人员在现场指导安装调试直至安装调试合格，并在甲方指定时间内解决在调试过程中发现的问题。特殊情况，疫情期间视频培训。

4、乙方应在机械（设备）发运后1日内将发运情况（发运时间、件数等）通知甲方，甲方应在机械（设备）到达合同列明的地点后及时将乙方所托运合同机械（设备）提取完毕。

第五条 验收时间、地点、标准

1、甲方根据合同约定及乙方的发货清单开箱检验：检查外观质量、核验规格数量并进行初步签字确认；隐蔽缺陷在试车/运行/使用时再做检验、确认。

2、甲方对乙方提供的机械（设备）经检验，认为不符合相关质量标准和本合同约定的，须在检验完成或甲方发现缺陷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乙方应在收到甲方的书面异议之日起7日内采取有效行动，检查并免费更换存在质量问题的零部件甚至全部免费更换机械（设备）；乙方须在收到甲方书面异议之日起7日内，使之符合本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和甲方要求，但应按照本合同第九条第3款约定承担迟延交货的责任；如甲方认为该质量缺陷已严重影响甲方的使用，有权终止本合同，乙方应承担因产品质量不合格而不能交货的责任。

3、如果乙方对甲方提出的书面质量异议不认可，双方可按以下方式确定检验机构进行检验：如该机械（设备）为甲方本单位自行使用，双方可指定经双方认可的质量检验机构进行检验；如该机械（设备）供甲方具体项目使用，则双方同意由该项目建设单位指定的质量检验机构进行检验。

如检验合格，则甲方承担检测费用，货物视为验收合格；如检验不合格，检测费用由乙方承担，则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采取措施修复或重新供货或退货或降价，但由此引起的迟延交货的责任按照本合同第九条第3款约定执行，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

第六条 付款方式

1、合同签订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全额货款，乙方收到货款后，5个工作日内向甲方交付全部产品。

2、乙方提供13%增值税专用发票。

第七条 售后及保修

1、在经整体验收合格之日起进行免费保修服务，免费保修服务期限为一年。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以及合同所约定的条件提供服务。

所有材料（设备）保修及售后服务方式均为乙方上门保修。在保修期或乙方承诺的免费保修服务期内，由乙方派人员到机械（设备）使用现场维修，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包括更换耗材的费用、人工费等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保修期内的保修方式按本条第3款的约定执行。

2、在保修期内，如由于火灾、水灾、地震、磁电串入等不可抗力原因及非甲方人为破坏因素造成的损坏，乙方负责免费维修，机械（设备）维修费用中耗材部分（按成本计算）由甲方承担。

3、在保修期内，如货物设备非因甲方的人为原因而出现质量问题，甲方有权向乙方提出质

量异议，乙方应按甲方要求予以维修、更换或退货并承担修理、调换或退货的实际费用；乙方不能修理或不能退换，应当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甲方有权直接从质保金中扣除。乙方保证在接到故障电话后 24 小时内响应甲方要求，72 小时内派员上门现场维护并在 72 小时内排除故障修复使用，如在规定时间内不能修复解决，则提供相同功能档次的货物设备给甲方作为代替使用，确保甲方生产或施工的正常运作或进行。

第八条 知识产权

乙方保证其向甲方提供的机械（设备）在知识产权方面（包括但不限于商标权、专利权、著作权等权利）不存在任何瑕疵，否则，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包括但不限于甲方因此支出的赔偿金、和解金、行政罚金、律师费、诉讼费以及处理该争议的必要差旅费等一切费用）均由乙方承担。同时，乙方应退还已向甲方收取的全部费用，同时，按合同总费用的两倍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若由此给甲方造成其他损失的，乙方还应继续承担赔偿责任，直至甲方的全部损失得到弥补为止。

第九条 违约责任

1、乙方无正当理由解除本合同的，应支付合同价格 100% 的违约金。如支付违约金后，仍不能完全弥补对方所遭受的损失，应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2、乙方所交付的机械设备种类、型号、规格及质量不符合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或退货，乙方除承担迟延履行责任外，还应立即调换货物；如若逾期超过 7 天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乙方除应在合同解除后 7 日内返还甲方已支付费用、承担迟延履行责任外，还应向甲方支付合同价格 50% 违约金。若退还款项迟延，每逾期一天乙方应按已收甲方货款的 0.5% 向甲方支付滞纳金。乙方未向甲方支付上述所有款项之前，设备所有权归甲方所有。

3、乙方逾期交货，每逾期一天，应支付合同总额 0.5% 的违约金。逾期交货超过 10 天，视为交货不能，乙方应返还甲方已付款项，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 100% 违约金。不能完全弥补对方所遭受的损失，还应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4、甲方未按本合同约定向乙方支付货款的，每逾期一天，以逾期货款为基数、按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银行基准存款利率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5、若因项目工程总体设计原因，需要对乙方提供的部分设备进行变更的，乙方应无条件予以调换，并及时供货。对于变更的费用及交货时间，双方另行协商确定。

6、乙方未能按本合同约定履行保修义务的，甲方有权委托第三方予以维修，由此产生的全部费用由乙方承担，该费用由甲方从质保金中予以扣除，质保金不足以支付该笔费用的，乙方

应继续承担赔偿责任，直至甲方的全部损失得到弥补为止。由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还应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7、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将本合同的权利义务全部或部分转移。如若转移的，甲方有权立即解除合同，乙方应返还全部费用，并承担本合同价格 100% 的违约责任。

8、本合同履行期间，遇市场行情变化、生产厂商调价等致设备价格变动，甲乙双方实际执行价格以价格变动前后低者为准。乙方如若未在价格下调后 3 日内向甲方履行告知义务，应当返还执行价格与下调价格的价差，并承担该部分价差 3 倍的违约金。即使本合同内容全部或部分履行完毕，乙方仍应承担上述违约责任。

第十条 不可抗力

如发生不可抗力事件，受不可抗力事件影响的一方应取得公证机关的不能履行或不能全部履行合同的证明，并在事件发生后 10 个工作日内，及时通知另一方。双方同意，可据此免除全部或部分责任。

第十一条 争议解决方式

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的，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向甲方住所地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二条 合同的生效和其它条款

1、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因甲方采购计划调整，甲方有权中止履行，待计划调整后继续履行合同，期限可顺延；合同履行过程中，乙方就采购过程或结果被投诉的，甲方有权中止合同的履行。

2、除本合同外，如甲乙双方在合同的履行过程中有其他商定的补充文件，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盖章（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附件视为本合同一部分。合同附件中的内容，与主合同有冲突的，以主合同为准。合同履行过程中签署的补充文件，前后有冲突的，或者与主合同有冲突的，以在日期上最后签订的文件为准。

4、本合同文本采用打印方式，手写或涂改无效（签字部分除外）。本合同自双方签字并盖章后生效。本合同一式 贰 份，甲、乙双方各执 壹 份，传真件，复印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三条 除外约定

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另行约定如下内容。以下内容如与本合同其它部分相冲突，以本条约定为准： _____

(以下无正文)

附件清单：

- 1、乙方营业执照复印件

甲方： 安路普（北京）汽车技术有限公司昌平分公司
法定代表人：
银行：
帐号：
地址： 北京市昌平区流村工业园区北京光华荣昌汽车部件有限公司院内
电话：
传真：
2020年 12 月 22 日

乙方： 深圳市华远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郭冬华
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深圳沙头角支行
帐号： 41018100040017061
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浪井社区华昌路200号1栋绅晟电子厂4层
电话： 0755-23199160
传真：
2020年 12 月 22 日



投资申请流程



TZSQ202011130003

基本信息

申请人：	王迁	岗位：	
日期：	2020/11/13 09:23:00	申请人部门：	工艺开发管理部
邮箱：	wangqian1@bjghrc.com	联系电话：	
标题：	工艺开发管理部-座椅总装工艺工程师-关于扎线机的采购申请-预算内-		
预算类型：	预算内	预算使用部门：	工艺开发管理部
费用类型：	固定资产类	成本中心：	安路普-工程研究院
金额总计：	3000.0000	大写金额：	叁仟圆整

采购计划

名称	描述	成本中心	预算科目	预算编号	预算总金额	预算已用金额	预算剩余金额	预估单价	数量	单位	分类	预估金额合计	预计效益实现期
按键式扎线机	扎线圈直径5-30			ZY2001				3000.0000	1	台	机器设备	3000.0000	

描述信息

描述：	现状：H4-2.0悬浮气路总成状态调整，总成气管长度分别为720mm和920mm。问题：河北工厂反馈在气路上线装配时管路太长，存在气管挤压受损的问题，造成返工作业。对策：为解决悬浮管路过长导致的被挤压问题，现由安路普工厂发货前对悬浮气管进行扎结整理后发往河北工厂使用（已进行验证，可行）。需求：为保证气管扎结的效率和效果，特申请添置扎线机，1台。
-----	---

报价信息

供应商	名称	描述	单价	数量	税率	不含税金额	税额	实际金额
深圳华远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工装		3000.0000	1	13	2610.0000	390.0000	3000.0000

推荐理由

推荐供应商：	深圳华远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推荐描述：	
--------	---------------	-------	--

审批记录

序号	审批人	步骤	审批意见	审批结果	审批时间
1	王迁	Begin		新建申请	2020/11/13 09:43:03
2	张玉娇	加签	请项目经理审批，谢谢！	前加签 贾洪全	2020/11/13 10:06:44
3	贾洪全	加签1	同意	前加签 同意	2020/11/13 13:53:11
4	张玉娇	预算员	工装模具费：预算：2500000，实际支出：764402.01，结余：1735597.99	同意	2020/11/13 17:01:00
5	冯敬乾	部门经理	同意采购，已与河北工厂进行二次验证	同意	2020/11/30 10:04:51
6	张晓锋	分管副总		同意	2020/12/02 16:16:06
7	苏东	采购部部长		同意	2020/12/03 13:25:39
8	叶峰	财务总监		同意	2020/12/03 15:27:30
9	周建	加签		前加签 刘文政	2020/12/08 09:57:13
10	刘文政	加签	苏总要求加签给裴世建	前加签 同意	2020/12/09 10:02:23
11	周建	加签		前加签 裴世建	2020/12/09 10:42:22
12	裴世建	加签	同意	前加签 同意	2020/12/10 09:07:13
13	周建	采购员		同意	2020/12/10 14:05:18

14	叶峰	财务总监二 次审批	同意	2020/12/11 09:03:12
----	----	--------------	----	------------------------